合約編號: 站台編號:

期前終止租賃協議書

(出租人,以下簡稱甲方)

立	書	人
	曰	/ 🔪

	威寶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承租人,以下簡稱乙方)
	象甲乙雙方於民國年月日就座落於
	業務設備設置契約』[以下稱原契約],原契約租賃期間自年月日
j	巴至年月日止(□設有自動續約條款,原契約自動延展至
_	
4	雙方合意提前終止原契約,並約定條款如下以資遵循:
- `	原契約之租賃期間提前至年月日終止,因乙方已給付租金
	至年月日為止,故【請勾選:□甲方應向乙方返還乙方所溢
	付之租金共計新台幣】元整/或□甲方應向乙方請求尚未給付之
	租金共計新台幣元整/或□雙方免負租金之請求權利或返還義務】。
ニ、	因雙方於簽訂原契約時【請勾選:□有約定押租金共計新台幣
	元整/或無約定押租金,經結算第一條約款之租金暨本條之押租金
	後,雙方協議【請勾選:□甲方應返還乙方,合計新台幣元整/
	或 甲方應向乙方請求,合計新台幣 元整/或 雙方均無其他應收、
	應付款項/或□合計新台幣
_	載明相關條文】。
二、	乙方應於租賃契約終止日後天內將租賃標的物回復原狀並返還租賃標的物,雙方除本協議書約定之事項外,均不得向他方主張其他權利。
70	中的物,受力保本励战音》及之事填外,均不行同他力工很其他惟利。本協議書壹式貳份,由雙方各執壹份為憑。
	本
立書	人
甲方	: (Ép)
代表	人:
統一	编號:
乙方	: 威寶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印)
授權	簽約代表:陳 佐 銘
統一	編號:70769567
聯絡	人:

文件制定部門:網路服務事業部工務處	文件版本:02	文件編號:網工務-L4-AA010-02
實施日期:2014/06/24	頁數 1/1	機密等級/公告層級:內部使用

年

月

日

中華民國